

股票代码：200053

股票简称：深基地 B

公告编号：2016-63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深基地 B”，股票代码：200053，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公告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3 月 7 日起停牌；2016 年 3 月 21 日、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6 年 6 月 4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在停牌期间内，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3 月 28 日、4 月 12 日、4 月 19 日、4 月 26 日、5 月 4 日、5 月 11 日、5 月 18 日、5 月 25 日、6 月 1 日、6 月 14 日、6 月 21 日、6 月 28 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上述公告详见《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 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后另行通知复牌。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相关政府部门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

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日